

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

今日，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孟庆山先生发来的股票解除质押的通知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2016年1月25日，孟庆山先生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创证券”）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，延期购回后的回购交易日为2018年1月25日（详见公司2016-005、2017-013号公告）。2018年1月25日，孟庆山先生将上述质押给华创证券的64,700,000股（占公司股本总数2.08%）无限售流通股解除了质押登记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孟庆山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854,103,033股，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，占公司股本总数的27.48%（公司股本总数3,108,226,603股）；其中累计已质押股份415,190,000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48.61%，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3.36%。

二、股份质押具体情况

今日，公司收到持股5%以上股东胡继军先生发来的股票质押通知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胡继军先生将其持有的94,162,000股无限售流通股（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.03%，公司股本总数3,108,226,603股）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发证券”）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，初始交易日为2018年1月22日，回购交易日为2019年1月22日。

截止本公告出具日，胡继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48,469,341股，占公司股本总数的7.99%，合计已质押股份94,162,000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37.90%，占公司

股本总数的3.03%。

胡继军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实行盯市管理，协议项下约定了履约保障比例预警线和履约保障比例最低线，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。

特此公告。

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